

佛山市顺德区工商业联合会

顺德区工商联 2024 年普法责任清单

一、普法内容

共性普法内容	1. 宪法	个性普法内容	1. 知识产权法律
	2. 习近平法治思想		2. 人民调解法律
	3. 二十大精神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4. 民法典		4. 《中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
	5. 基本法律		5.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6.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章等党内法规		6. 《全国工商联商会调解工作办法（试行）》
			7. 《佛山市市场主体服务条例》

二、普法对象

区工商联机关全体工作人员、区工商联商会协会负责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

三、普法目标

非公有制经济领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性进一步增强；工商联机关及各商会协会依法办事能力和法律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非公有制企业法治思维能力和法治意识不断强化，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能力显著提高，以法治推动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具体举措

（一）加强普法工作机制建设

制定区工商联普法工作五年规划、区工商联普法工作责任清单和工作计划，指导全区工商联开展普法工作。建立普法合作机制，加强与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教育、民政人社等单位的普法合作。

（二）加强普法队伍建设

充分发挥区民营企业项目联络协作工作领导小组、区商会协会综合监测从业人员、商协会秘书处从业人员、“百所联百会”律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法律顾问等法律工作队伍的作用，形成共同参与普法工作合力。

（三）健全工商联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

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把法治学习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开展机关工作人员日常学法，把法治学习纳入工商联机关干部理论学习内容，举办“一把手”普法课堂、法治专题讲座以及利用区普法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等平台加强

法律法规学习和学法考试。坚持依法决策，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健全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完善考核评估机制，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情况纳入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把学法用法、重大事项依法决策、依法履职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纳入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实现述职述廉述法“三位一体”考核。

（四）健全我区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

为有效惩治预防企业违法犯罪，服务保障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我会与区检察院、区税务局、区司法局等单位共同组建第三方机制管委会，并承担管委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建立了顺德区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业人员库，对符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适用条件的企业，交由第三方机制管委会选任组成的第三方监督评估组织。

（五）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1. 开展“法律三进”系列活动。开展“法律进工商联机关、进商会协会、进企业”活动，开展“以法兴企”文化沙龙、“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民营企业法治体检”等活动。举办全区非公组织党建、商会协会会长和秘书长等专题研讨培训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培训。将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与法治宣传教育有机结合，将守法诚信经营作为理想信念教育重要内容，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2. 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方式。坚持集中法治宣传教育与经常性法治宣传教育相结合，充分运用工商联、商会协会等渠道开展法律法规宣传。通过报告会、文化沙龙、

专题讲座、大讲堂、现场观摩，以及邀请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说法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

3. 推动法治宣传教育与法律服务有机结合。把法治宣传教育与护航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结合起来,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取得实效。做好受理投诉和维权工作，将企业法治宣传教育贯穿于维权服务全过程，在维护非公有制经济主体合法权益的同时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发挥调解仲裁在纠纷预防和化解中的作用，在非公有制企业民商事纠纷处置工作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发挥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机制作用，加强与人社部门、工会在劳动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培训、劳动争议调解等方面的合作，推动非公有制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积极参与协同社会治理工作，推动商会协会、非公有制企业诚信自律建设，倡导契约精神，弘扬公序良俗，加强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五、责任领导

区工商联副主席谭玺。

六、责任部门

经济联络科。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分管领导	谭 玺	联系电话	22831268
	联络员	黄瀚翔	联系电话	22831292